

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吴学斌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吴学斌先生在公司连续任职将满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鉴于吴学斌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吴学斌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吴学斌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相关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学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吴学斌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吴学斌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为保持公司董事会决策团队结构的合规性，保证董事会严谨有效的作出经营决策，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选举蔡元庆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在蔡元庆先生（简历详见附件）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后，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任

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5 日

附件：

蔡元庆先生，1969年9月生，日本广岛大学法学博士，深圳大学法学院教授，公司法研究中心主任，博士研究生导师。中国商法学研究会理事、广东省民商法研究会副会长、深圳市证券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兼任深圳市国际仲裁院仲裁员，珠海市国际仲裁院仲裁员。现担任领益智造（002600）、中电港（001287）独立董事，曾担任容大感光（300576）、深纺织A（000045）、招商蛇口（001979）、奥美医疗（002950）、欧菲光（002456）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蔡元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